

新北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115學年度專業工作人員遴選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國民教育及特殊教育輔導團與中心組織運作辦法。
- (二) 新北市戶外與海洋教育中心設置及組織運作要點（以下簡本要點）。

二、甄選類別、名額及聘任期限

- (一) 甄選人員類別：專業工作人員。
- (二) 錄取名額：正取4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- (三) 聘任期限：自115年8月1至116年7月31日止；考核通過者，始得續聘兼之。

三、遴選資格及條件

- (一) 資格
 - 1. 本市現職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編制內正式教師。
 - 2. 未有教師法第19條各款情事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及第33條之各款情事者。
- (二) 條件
 - 1. 具備戶外教育、海洋教育、山野教育或安全風險與評估等專長，對教育工作具熱忱且教學期間表現優異者。
 - 2. 具行政經驗、溝通協調能力、服務熱忱，能獨立作業並配合團隊合作。
 - 3. 具計畫撰寫、規劃執行、經費核銷、文書及資訊應用能力。
 - 4. 能配合辦理研習、活動、會議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四、權利義務

- (一) 教師經依本要點遴選通過，得以部分時間或全部時間擔任專業工作人員；採部分時間擔任者，減授部分基本授課節數；採全部時間擔任者，減授全部基本授課節數。
- (二) 配合中心業務推動，每週固定一個半天或全天不排課，本局核予公假參與中心事務以辦理課程與教學相關研習及研究，並出席相關重要活動及會議。
- (三) 應配合參與各項研習、會議及相關活動，因故無法參與者，應辦理請假事宜。
- (四) 聘任期間之年資，比照學校兼行政職務之教師，採計為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、主任甄選之資績評分。
- (五) 以全部時間擔任者，比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兼行政職務之規定，支給休假、休假補助及未休假加班費。

五、工作任務

- (一) 協助學校發展及落實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相關課程，輔導、建立諮詢機制及提供行政資源，以支持學校實施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。
- (二) 協助規劃中心課程/議題教材教法研究及校本課程發展。
- (三) 成立各類相關教師社群，包含各校諮詢輔導服務社群、辦理教師專業增能課程研習等。
- (四) 定期出席中心相關會議。
- (五) 維護與充實中心網頁教學資源。

- (六) 研發學習點、學習路線等，導引學校融入領域課程或結合彈性課程。
- (七) 其他相關教學輔導工作之推動成果產出。

六、報名方式及日期

- (一) 請逕至本局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網頁 (<https://sdec.ntpc.edu.tw/p/404-1000-5007.php?Lang=zh-tw>) 下載計畫及報名表。
- (二) 報名方式：請備妥下列表件(一律以A4格式列印)，掛號郵寄至「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21樓，教育局衛生保健及環境教育科，游琮文收」，並於信封空白處註明「徵聘新北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115學年度專業工作人員」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歉難受理。
 - 1.報名資料審查表(附件1)正本。
 - 2.報名表(附件2)正本。
 - 3.服務學校同意書(附件3)正本。
- (三) 並將上述文件電子檔(含可編輯之DOC檔及核章之彩色PDF檔)寄至本局承辦人游琮文電子信箱(ac0679@apps.ntpc.edu.tw)。
- (四) 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5年7月22日(星期三)止。
- (五) 聯絡人：新北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游琮文先生(02)29603456分機2644。

七、遴選程序

- (一) 新進專業工作人員由本局組成遴選小組公開遴選。
- (二) 本中心辦理資格條件審查作業，所送資料經審查合格者參加面談(時間及地點視報名情形另案通知)。
- (三) 審閱書面資料(50%)、面談(50%)，總分100分。若未達80分者，得不足額錄取。
- (四) 成績達標準者原則依評定分數高低擇優錄取。如總分相同時，依序比較書面審查及專業需求，成績高者為優先。
- (五) 遴選結果公告：於簽准後公告於本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網站。

附件1

新北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專業工作人員遴選

報名資料審查表

姓 名		現職學校	
專長類別	☐ 戶外教育 ☐ 海洋教育 ☐ 山野教育 ☐ 安全風險管理 ☐ 行政專長 ☐ 資訊專長		

項次	審查項目	自我檢核結果	收件審查結果	備註
1	報名表內容填寫完整，並完成填表人及推薦人簽章。	☐ 合格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附件2
2	服務學校同意書填寫完整，並經服務學校校長同意簽章。	☐ 合格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附件3
總評	☐ 資格審查合格，請於規定時間內參加複審。 ☐ 資格審查不合格（含資料不完整或逾期報名），不予受理。			

報名人員： (完成自我檢核後簽名)

審查人員： (完成收件審查後簽名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件2

**新北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專業工作人員
遴選報名表**

姓 名		現職學校		請貼個人正面 清晰照片
性 別		職 稱		
出 生	年 月 日	聯絡電話	(O) (手機)	
最高學歷		電子信箱		
專 長				
教學年資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			
5年內 重要經歷				
行政經歷				
自傳(請以100字說明欲擔任專業工作人員的動機及對於執行未來工作之願景)		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

本人簽章：

推薦人簽章：

附件3

**新北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專業工作人員遴選
服務學校同意書**

茲同意本校_____教師參與本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
115學年度專業工作人員遴選。若通過遴選時，亦同意該師擔任
專業工作人員。

此致

新北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

立同意書人

學校全銜：

校 長： 〈簽章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